## 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:王明君 電話:9251000#1636

電子信箱:ming61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: 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:府農產字第11201541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420000A 1120154135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貴所函詢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執行案,請依「綠色環境 給付計畫查核作業規範」落實查核作業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復貴所112年8月28日蘇鎮農字第1120015492號函及同年8月 18日蘇鎮農字第1120015049號函。
- 二、查旨揭計畫(下稱本計畫)輔導農民辦理各項轉(契)作 措施,係由農民依所申報耕作期間及耕作品項,對應本計 畫契作戰略作物及地方特色作物勘查作業要點辦理,並經 當地公所派員勘查現地種植情形合格,方核予獎勵。
- 三、按前開勘查作業要點規定,轉(契)作作物應以經濟生產為原則,田間應管理良好,成活率占該田區種植面積80%以上;田區須防除雜草,不得掩蓋主要作物。無適當之種植管理者,視為不合格,不予獎勵;前揭規定及勘查認定標準之執行,尚不因農友採行有機、友善環境或其他耕作方式而有別。

四、隨文檢附農業部農糧署112年8月24日農糧特字第





## 1121020798號函復貴所執行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勘 (抽) 查認定疑義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 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



